

以下是 GB 7718-202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》与 GB 7718-2011 对比：

一、术语与定义的更新

项目	GB 7718-2011	GB 7718-2025	变化说明
预包装食品定义	仅包括预先定量包装或制作在包装中的食品。	新增“以计量方式销售的食品”（如按重量计价的预包装食品）。	扩展适用范围。
数字标签	无相关内容。	新增定义：采用二维码等信息化手段展示的标签内容。	适应数字化趋势。
主要展示版面	明确定义为“容易被观察到的版面”。	删除“主要展示版面”定义。	简化标签设计要求。
保质期到期日	仅要求标示“保质期”。	新增“保质期到期日”的强制标示要求（如“2025-03-16 前食用”）。	更清晰提示消费者。
消费保存期	无相关内容。	新增“消费保存期”概念（建议最后食用日期，避免浪费）。	强调合理食用。
菌种标示	未明确活性菌种的标示要求。	新增要求：未灭活的菌种需标示具体名称，灭活菌需标注“经灭活”“非活菌型”等。	强化微生物信息透明度。

二、基本要求的调整

项目	GB 7718-2011	GB 7718-2025	变化说明
文字使用	允许使用拼音、少数民族文字和外文，但外文需与中文对应。	新增允许使用繁体字，外文与中文的对应关系更严格（仅商标、地址、网址可例外）。	灵活性与规范性并存。
标签分离禁止	要求标签“不应与食品或其他包装物分离”。	明确禁止标签与食品或包装物分离，违规则视为违规。	强化执行力度。
宣称用语限制	禁止使用“无”“不含”等词汇（除非法规允许）。	新增禁止“不添加”“零添加”等同义语（如“未添加”“未使用”），除非法规明确允许。	防止误导性宣传。

三、标签内容的细化与新增

1. 食品名称

- 旧版：**要求标示真实属性名称，与“新创名称”并列时需在同一版面标示。
- 新版：**明确“属性名称”需反映食品的工艺、类别等特性，并列名称需使用相同字号和颜色，避免误导。

2. 配料表

项目	GB 7718-2011	GB 7718-2025	变化说明
复合配料	复合配料加入量 < 25%且有国标/行标时，可免标原始配料。	复合配料中加入的复合配料（如复合添加剂）可免于展开标示。	简化标示流程。
食品添加剂	可标示功能类别+国际编码（INS 号）。	复配添加剂必须展开标示所有有效成分（加工助剂、已失活的酶制剂除外）。	提高添加剂透明度。

项目	GB 7718-2011	GB 7718-2025	变化说明
菌种标示	未明确活性菌种标示要求。	活性菌种需标示具体名称，灭活菌需标注“经灭活”“杀菌型”等。	明确微生物信息。
可食用包装物	需在配料表中标示原始配料。	若承担包装功能的可食用物质（如糯米纸），需在配料表中标示。	新增具体要求。

3. 致敏物质标示

- **旧版：**仅在配料表中提示，加工过程带入可自愿标示。
- **新版：**
 - 强制标示加工过程中可能间接带入的致敏物质（如共用生产线）。
 - 新增豁免情况（如精炼大豆油、乳糖等经深度加工的产品）。
 - 推荐使用“可能含有……”等提示语（附录 D）。

4. 日期标示

- **旧版：**仅要求生产日期和保质期，格式为“年、月、日”。
- **新版：**
 - 新增“保质期到期日”强制标示（如“保质期至 2025-03-16”）。
 - 新增“消费保存期”（建议最后食用日期）。
 - 小包装（ $\leq 20\text{cm}^2$ ）可仅标保质期到期日。

四、新增数字标签要求

项目	内容
定义	通过二维码等数字化手段展示标签信息。
技术要求	需与包装信息一致，一级页面直接展示，无干扰元素，兼容语音、视频等多媒体形式。
简化包装标示	使用数字标签后，可简化包装上的部分信息（需符合法规）。

五、进口食品的强化管理

项目	GB 7718-2011	GB 7718-2025
原产国标示	仅需标注原产国。	若灌装/分装国与原产国不同，需同时标示。
中文标签对应关系	外文内容需与中文对应（商标、地址等例外）。	外文与中文需严格一一对应，并增加境外生产企业在华注册编号要求。
日期推算	未明确进口食品生产日期的推算规则。	原包装未标生产日期的，需根据保质期推算并标示。

六、豁免与简化标示的调整

项目	GB 7718-2011	GB 7718-2025
----	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

项目	GB 7718-2011	GB 7718-2025
豁免保质期	酒精度 $\geq 10\%$ 的饮料酒、食醋等可豁免保质期。	新增前提：需同时标示生产日期。
小包装豁免	最大表面面积 $\leq 10\text{cm}^2$ 时，仅需标名称、净含量、生产商信息。	调整为 $\leq 20\text{cm}^2$ ，其他信息可通过数字标签或说明书提供。

七、其他重要更新

1. 辐照食品标示：

- 旧版：需在名称附近标“辐照食品”。
- 新版：需标“辐照加工食品”或“经辐照处理”，配料表中需标明“辐照”或“经辐照处理”。

2. 质量等级：

- 旧版：标准明确质量等级时需标示。
- 新版：未明确规定的不得标示。

3. 定量标示：

- 新增允许使用“ \geq ”“ \leq ”或百分比形式标示配料含量，并规定豁免情形（如仅用于说明风味）。

总结

GB 7718-2025 的核心变化可归纳为：

1. **数字化与灵活性**：新增数字标签，简化小包装标示。
2. **透明度与安全**：强化致敏物质、添加剂、菌种等信息的标示要求。
3. **国际化与规范化**：进口食品管理更严格，与国际标准接轨。
4. **消费者导向**：新增“消费保存期”，禁止误导性宣称用语。